

# Supplier Code of Conduct



thyssenkrupp





## 蒂森克虏伯供应商行为准则 4.1 (“SCoC”)

蒂森克虏伯是一家拥有多元化工业与技术业务的跨国集团公司。在蒂森克虏伯主品牌下，集团公司凭借创新的产品、技术和服务创造长期价值，并为未来更好的生活做出贡献。可持续发展是我们公司战略的重要组成部分。

为了生产和提供我们的产品与服务解决方案，我们在世界各地购买原料、商品和服务，并期望我们的供应商无论其自身还是在其本地和全球供应链中，都能满足可持续发展的最高标准。同时，我们特别重视持续改善工作条件、保护人权和环境以及在供应链中公平交易和可持续发展。我们可持续发展活动的另一个重点是在产品开发、生产再到回收的整个生命周期降低碳排放。在蒂森克虏伯行为准则中，我们确定了在公平、诚信和可持续发展方面对我们自身的要求。

尽责的行事方式完全整合入我们的采购流程。作出合同授予的决定不仅依照法律、经济、技术和流程标准，还根据社会、环境和道德标准。因此对蒂森克虏伯而言，可持续发展在与我们供应商的合作中起着重要作用。基于法律要求、其他国家的类似法规、国际条约和原则以及我们自己的可持续发展要求，蒂森克虏伯供应商行为准则说明了对我们的供应商及其分包商的期望。如果对可持续发展提出了新的重大要求，蒂森克虏伯将对 SCoC 进行变更。

## 蒂森克虏伯期望其供应商及分包商在其所有业务活动和供应链中，采取适当措施确保遵守以下原则和要求（“期望”）：

### 一般期望：遵守法律和国际规则

- 遵守供应商的业务或住所所在国的所有适用法律、法规及标准；
- 遵守联合国全球契约、联合国国际人权宪章、公民与政治权利国际公约及经济、社会与文化权利国际公约和国际劳工组织 (ILO) 的核心劳工标准的原则；
- 遵守《巴黎气候变化协定》、《关于持久性有机污染物的斯德哥尔摩公约》、《控制危险废物越境转移及其处置巴塞尔公约》和《关于汞的水俣公约》；
- 遵守联合国 (UN) 和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 (OECD) 的反腐败公约和相关的反腐败法律，包括涉及海外贿赂的法律。

### 包括劳工权利在内的人权相关期望

- **童工**：遵守 ILO 的核心劳工标准，禁止和杜绝任何形式的童工；
- **歧视**：确保工作环境不存在任何歧视。员工不得因性别、肤色、宗教、国籍、政治或其他信仰、种族、残疾、年龄、性取向和性别认同等特征或其他特征而受到歧视、优待或骚扰；
- **强迫劳动**：拒绝任何形式的强迫或义务劳动、奴役或人口贩运。员工必须能够在遵守法定通知期限的情况下自由选择与其雇主解约；
- **结社自由**：尊重员工建立职工代表大会以及罢工和集体谈判的权利；
- **薪酬和工作时间**：遵守关于工作时间、薪酬、最低收入和社会福利相应适用的所在国法律规定。若无有关工作时间的所在国法律规定，则适用 ILO 的国际标准；

- **外部人员**：若供应商任用外部人员（如安保人员），则无论采用哪种合同类型（如承揽合同或临时用工），均应在合同和劳资关系中遵守相应适用的所在国法律规定。就职业健康与安全、非人道待遇及死亡、伤残、伤害或疾病等潜在人权风险，应特别采取适当措施提高外部人员的意识并进行监督；
- **职业健康与安全**：建立和应用合理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例如根据 ISO 45001）以便最大限度预防事故和职业病。其中包括确定、评估和降低实际和潜在的事故与健康风险，记录和调查事件，以易于理解的形式培训和指导员工，提供合适的工具和防护装备以及采取适当的应急准备与响应措施；
- **发表意见、人格权和隐私**：保护员工自由发表意见的权利、人格权和隐私；
- **冲突矿物和高风险原料**：履行尽责的原料供应链的尽职调查义务以保护冲突地区的人权。供应商必须在无冲突的情况下获得矿物，尤其是锡、钽、钨、金及其矿石和与冲突原料组成合金的金属。如果产品包含一种或多种冲突矿物或高风险原料（例如钴），则供应商必须按要求保证其供应链中原材料来源的全程透明，直至冶炼厂。不与未通过合理且经过认证的尽职调查程序的冶炼厂合作；
- **避免有害的土壤变化、水体污染、空气污染、有害的噪音排放或过度用水**，这会 (i) 严重危害保存和生产粮食的自然基础，(ii) 妨碍人民获得安全的饮用水，(iii) 让人民难以或无法使用卫生设施或 (iv) 损害人民的健康；
- **不非法占用用于保障人民生计的土地、森林和水域。**

### 包括气候保护在内的环境相关期望

- 建立和应用合理的环境与能源管理体系；

- 高效且负责任地利用能源、水和原料等资源以保护生物多样性；
- 运用技术以避免和减少废物、温室气体排放、污水负荷、有害物质排放；
- 支持原料再利用；
- 不违反环境保护义务，例如 (i) 在产品/生产方法中使用汞和汞化合物以及处理含汞废物，(ii) 使用和处置持久性有机污染物以及收集、储存和处置由此产生的废物，或 (iii) 越境转移和处置危险废物；
- 自身及上游活动中关于温室气体排放的透明性；
- 根据《巴黎气候协定》采取有效措施减少直接和间接碳排放，包括致力于持续改进、推进使用可再生能源和替代能源以及基于科学的减排目标。
- **利益冲突**：仅基于客观标准作出与蒂森克虏伯的业务活动有关的决定。从一开始就避免与私人利益、其他业务或其他活动，包括与亲属或其他关系密切的人或组织有关的利益冲突；
- **反垄断法和竞争法**：在竞争中公平行事，不参与违反反垄断法的协议，不滥用市场支配地位，也不进行其他违反竞争法的商业行为；
- **数据保护和信息安全**：遵守所有适用的隐私和数据保护法；全面保护个人数据，未经合法授权，不得处理个人数据；有效管理包含蒂森克虏伯机密信息或数据的供应商信息系统，采取适当的技术保护措施防止未经授权的访问；
- **洗钱与资助恐怖主义**：遵守适用的防止洗钱与资助恐怖主义的法律，不直接或间接参与相应活动；

## 关于商业诚信的期望

- **禁止腐败**：拒绝任何形式的腐败、盗窃、挪用公款、欺诈或勒索。对于向个人、公司或政府官员给予非法付款或其他利益以影响决策过程的行为零容忍；
- **禁止贿赂**：拒绝任何形式的贿赂。不给予或接受贿金、回扣或其他非法付款、奖励、好处或其他利益或有价值礼品，以寻求商业机会、加快或简化行政程序（贿赂或疏通费）或与蒂森克虏伯公司的业务活动有关；
- **邀请与礼品**：不试图通过邀请或礼品来影响业务联系人、客户或政府官员。不向蒂森克虏伯员工索取不当利益。仅在场合和程度适当时，即价值较低并且可被视为当地普遍认可的商业惯例的情况下，才可向蒂森克虏伯员工或与其关系密切的人给予邀请和礼品；

- **对外贸易法**：遵守相应适用的国际和国家的对外贸易法律规定，特别是出口管制和禁运规定，并且不与受制裁的个人、公司或组织进行法律不允许的业务活动。

## 审查符合上述期望的情况

作为风险管理的一部分，我们会定期分析我们的供应商是否存在以及存在哪些潜在的可持续发展风险，尤其是在人权和环境保护方面，并据此调整我们供应商的风险分级以及由此得出的降低和排除已确定风险的措施（蒂森克虏伯尽职调查流程）。为确保根据当前的蒂森克虏伯供应商行为准则，始终如一地满足对我们供应商及其供应链的上述期望，我们期望供应商建立合适的管理系统和业务流程以及配合最大限度减少或消除可能违背我们期望的情况。因此，蒂森克虏伯非常重视采取适当的有效措施（例如审计和自我评估问卷）来审查我们期望的遵守情况。

如对是否遵守我们的期望有所怀疑（例如通过负面的媒体报道或其他线索），我们希望供应商立即将其发现告知我们并在我们的要求下提供相关信息。我们也希望供应商查明违背我们期望的原因并立即采取补救措施。

如果可以证明供应商未满足本供应商行为准则中包含的期望或未寻求和实施任何改进措施，或者在蒂森克虏伯给定的合理期限内未采取任何补救措施，则蒂森克虏伯保留终止个别或全部合同关系的权利。

### 举报可能的不当行为

可以通过 <https://thyssenkrupp.com/compliance-wb>（如有需要也可匿名）报告可能的违反 SCoC 的行为。

在法律要求的范围内，蒂森克虏伯期望供应商自行建立适当的举报系统。



thyssenkrupp AG  
thyssenkrupp Allee 1  
45143 Essen  
Germany

engineering.tomorrow.together.